

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科際整合法律學研究所第一次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民國 94 年 11 月 2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30 分

會議地點：法律學院暨社科院第四會議室（國際會議廳旁）

會議主席：詹森林教授

出席：李茂生教授、黃銘傑教授、黃昭元教授

陳聰富副教授、蔡宗珍副教授、陳昭如助理教授

請假：黃榮堅教授、蔡明誠教授、謝銘洋教授、顏厥安教授、王兆鵬副教授

記錄：吳麗美助教

報告事項：(略)

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九十五學年度本所「招生簡章」內容討論案。

說明：(略)

決議：修正通過。

第二案：本所法規修正討論案。

說明：(略)

決議：修正通過。提報院務會議。

第三案：本所課程委員會組織辦法討論案。

說明：(略)

決議：修正通過。提報教務會議。

第四案：本學期末是否舉辦本所師生聯誼活動及如何辦理討論案。

決議：同意辦理。細節由所方籌備。

臨時動議：

說明：國青中心之使用，業經校長於校發會指示，變更使用時需先得社科院、法律學院之同意，本所應爭取使用空間，請院方積極配合。